

证券代码：831769

证券简称：中马园林

主办券商：九州证券

浙江中马园林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6 日 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 股份类别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普通股 | 831769 | 中马园林 | 2023年5月8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公司聘请北京植德（上海）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七）会议地点

浙江省温岭市太平街道岙底胡路 48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编制的 2022 年度财务报告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上述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浙江中马园林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9）、《浙江中马园林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10）。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汇报了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为满足公司发展需求，公司拟定对 2022 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不作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汇报了 2023 年财务预算情况。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长汇报了 2022 年度董事会工

作情况。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主席汇报了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八）审议《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浙江中马园林机器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由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2. 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负责人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机构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负责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进行方式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3年5月15日9时00分—17时00分

(三) 登记地点：浙江省温岭市太平街道岙底胡路48号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张雪燕 联系电话：0576-86146569 传真：0576-86146567 联系地址：浙江省温岭市太平街道岙底胡路48号 邮编：317500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浙江中马园林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二)《浙江中马园林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浙江中马园林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